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高升 公告编号:2024-49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4年5月24日,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三个交易日低于1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2.1条之规定,若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三个交易日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将视其股票上市交易。2.根据《上市规则》第9.2.1条之规定,公司股票上市首日即有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若其上市情形,应当在每一次交易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或者存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风险解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为止。取消上市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注意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的风险解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为止。

根据《上市规则》第9.2.1条(四)之规定,在深证综指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将视其股票上市交易。

截至2024年5月24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三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按照《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的规定,上市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每一次交易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或者存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风险解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为止。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45、46号)。本次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及交易所规定的再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3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利润为负值。根据《上市规则》第3.1.1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最近一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上市规则》第3.1.1条第七项之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原实际控制人违规担保及非经审计资金占用问题的余额分别为14,296.13万元,其中违规担保余额2,028.81万元,非经审计资金占用余额1,994.63万元。公司因此面临被采取非经审计资金占用的其他风险警示退市风险。

4.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公司”)、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4年5月27日起增加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增一级交易商”)为新增一级交易商。以下列明“一级交易商”名单,投资者可通过该新增一级交易商认购、赎回、转换、申购、赎回基金份额。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一级交易商列表:

基金名称	基金名称
150001 国泰中证全指房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1 国泰中证全指房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2 国泰中证全指信息技术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2 国泰中证全指信息技术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3 国泰中证全指医药卫生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3 国泰中证全指医药卫生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4 国泰中证全指资源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4 国泰中证全指资源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5 国泰中证全指消费服务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5 国泰中证全指消费服务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6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6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行业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7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7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8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8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9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09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0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0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1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1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2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2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3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3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4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4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5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5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6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6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7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7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8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8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9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19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0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0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1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1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2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2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3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3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4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4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5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5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6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6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7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7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8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8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9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29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0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0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1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1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2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2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3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3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4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4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5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5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6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6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7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7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8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8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9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39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0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0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1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1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2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2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3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3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4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4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5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5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6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6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7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7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8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8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9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49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0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0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1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1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2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2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3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3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4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4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5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5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6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6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7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7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8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8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9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59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0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0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1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1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2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2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3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3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4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4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5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5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6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6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7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7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8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8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9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69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0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0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1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1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2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2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3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3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4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4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5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5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6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6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7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7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8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8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9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79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0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0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1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1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2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2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3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3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4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4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5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5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6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6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7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7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8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8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9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89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0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0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1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1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2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2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3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3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4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4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5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5 国泰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6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6 国泰中证全指先进制造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7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7 国泰中证全指新材料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8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8 国泰中证全指新能源汽车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9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099 国泰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100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0100 国泰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注:1.上述表格中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限制请详见本基金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根据上述表格(基金合同)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二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新增一级交易商: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虹口区四川北路108号

客服电话:95305

网址:www.huayuansec.com

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虹口区四川北路108号

客服电话:400-100-9999

网址:www.gtfn.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须自行承担投资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7日

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5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016646
基金生效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支付日期	2024-05-27
收益支付期间	自2024-04-29至2024-06-27止

2、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支付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结转份额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赎回资金扣除赎回费用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即收益支付登记日)前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日期	本基金收益支付日为收益到账日,投资者收益到账的基金份额将于2024年06月28日(即收益支付日)前,按照投资者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到账
收益结转份额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赎回资金扣除赎回费用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收益支付日期	本基金收益支付日为收益到账日,投资者收益到账的基金份额将于2024年06月28日(即收益支付日)前,按照投资者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到账
收益支付期间	自2024-04-29至2024-06-27止

注:1.对于非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2.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8.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9.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0.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1.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2.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3.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4.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5.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6.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7.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8.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19.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0.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1.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2.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3.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4.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5.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6.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7.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8.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29.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0.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1.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2.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3.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4.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5.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6.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7.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8.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39.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0.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1.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2.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3.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4.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5.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6.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7.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8.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49.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0.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1.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2.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3.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4.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5.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6.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7.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8.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59.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0.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1.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2.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3.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4.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5.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6.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7.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8.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69.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0.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1.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2.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3.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4.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5.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6.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7.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8.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79.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80.对于机构投资者,请在收益支付日前,将赎回资金转入其在财通证券开立的同名银行账户。

注:

(1)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

(2)本基金的收益的累计未支付收益于每月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如遇特殊情况,将另行公告。

3.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投资者欲了解有关收益支付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询《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全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7日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铜陵定转转股完成及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可转债“铜陵定转”(债券代码:124023)的发行规模为3,336,626张,面值100元/张,转股期起息日日期为2024年2月5日至2029年8月4日。

2.截至本公告日,“铜陵定转”已全部转为有限售条件股,合计转股数量为125,910,414股,自2024年5月30日起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一、定向可转债基本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融资申请并募集配套资金行政许可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20号)核准,向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336,626张,面值为100元/张,债券简称为“铜陵定转”,债券代码为“124023”。

二、“铜陵定转”的相关条款

(一)债券简称:铜陵定转

(二)债券代码:124023